

国家税务总局解答热点问题

个税费用扣除将考虑家庭负担差异

□新华社北京4月25日电(记者 何雨欣 候雪静)

记者25日从国家税务总局获悉,上月底,国家税务总局局长肖捷等在中国政府网开展了以“税收·发展·民生”为主题的在线访谈活动,但因时间关系没来得及回答一些网友所提出个人所得税等问题,税务总局近日在网站上予以了回复。

馒头税、月饼税等有认识上的偏差 也有故意炒作因素

过去的一年的时间里,媒体上不断出现税收新名词,“利息税、馒头税、月饼税、加名税、加班税”等,对于这些税法上没有的名词该怎么看?

税务总局介绍,这些不同名目的税收名词,细分一下,涉及个税、增值税、契税或者一些与税收无关的概念。上述现象有的属于社会、媒体对税收认识上的偏差,有的属于故意炒作。

税务总局还介绍,按照“十二五”规划,个税改革目标是改变现有分类分项征税办法,建立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税制模式。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税制模式需要相应的征管环境和税收征管手段作支持,例如,建立纳税人单一账户制度,所有的收支项目均通过该账户,严格控制现金交易,建立较为完备的社会征信体系,个人纳税情况与其贷款、就业、求学、经商、领取养老金等直接关联,税收信息化建设较为发达,全社会纳税意识和协税护税积极性较高,税收违法成本较高等。

“目前,我国实行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税制模式的条件还不完全具备。下一步,税务总局将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确定的个税改革的方向和目标积极推进,为实行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税制模式创造条件。”税务总局指出。

工资、薪金费用减除标准尚无法解决家庭支出差异

在一些国家,有许多针对居民个人的税收优惠,比如供养长辈、太太全职在家都会有一定的税收减免,那么,我国的税收政策为什么不能有这样的设计,是否有朝此方向推进的打算?

税务总局介绍,目前我国个税实行的是分类分项征税办法,这种模式没有直接设计教育、赡养老人、扶养子女等专项扣除。但在实际上,我国现行个税法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的费用减除标准对上述因素是有相应考虑的。

税务总局介绍,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的费用减除标准的确定是以社会平均消费支出为依据,包括了家庭生活支出、教育、医疗、赡养老人、扶养子女等项目的平均数额。

“当然,这个平均数额无法解决具体家庭

支出的差异性问题。今后我国个税制度改革的目标就是建立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税制模式。”税务总局表示。

劳务报酬的个税税负存在偏重问题

去年,我国修订了个税法,但对来源于劳务报酬个税的费用扣除标准,仍保持在十几年前的800元,税率高达20%,月收入2100元就被征收100多元的个税,这一标准是否应该调整?

税务总局表示,去年修订个税法,提高了工资、薪金所得项目费用扣除标准,劳务报酬所得项目的费用扣除方式没有同步调整。主要基于以下情况:

——劳务报酬所得项目具有不平衡性、流动性、隐蔽性、临时性,税收监管难度大;

——劳务报酬所得项目对很多人而言是“第二职业”,其扣除是一种“成本扣除”,与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的“生计费用扣除”是不同的;

——工资、薪金所得和劳务报酬所得采用不同的计税办法,两者不具有可比性。个税法修订后,对于没有工资收入,只有一处劳务报酬所得项目且收入较低的人,确实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税负偏重的问题。

“我们已经关注到该问题,但个税法是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法律,其法律级次较高,只能通过下一步修订个税法予以解决。”税务总局表示。

税法范围外的各类奖金均应缴纳个税

有网友提出,相关资料显示,全国多数省均存在不同程度的个税奖励或奖金免征个税情况,作为税务主管部门,怎么看待这种现象?

税务总局表示,根据我国个税法,“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纳个税。

“按照这一规定,只有同时符合上述两个条件的奖金,才能免征个税:一是必须是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奖金;二是免税奖金的范围必须在‘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之内。除此之外的各类奖金,均应依法缴纳个税。”税务总局表示。

对于外籍人员的个税问题,税务总局表示,根据现行规定,来华工作的外籍人员不论是否来华达到183天,其取得实报实销或者非现金形式的住房补贴、伙食补贴、洗衣费免征个税;外籍人员取得的语言训练费、子女教育费补贴免征个税,其余应按有关规定征税。

中国“绿卡”将扩大签发对象

□新华社北京4月25日电(记者 余晓洁 邹伟)

公安部副部长杨焕宁25日在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外国人出境及居留、就业管理工作情况时表示,将积极配合国家引智引资战略,建立人才签证制度,为引进外籍高层次人才提供充分的出入境和停居留便利。

据杨焕宁介绍,1980年在华常住外国人,即居住半年以上者,仅有近2万人。2011年增至近60万人。截至2011年底,持有《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的外国人4752人,其中外籍高层次人才及家属1735人。

“具体说来,要进一步扩大我国‘绿卡’签发对象,研究扩大外国人免签证入境和多次往返签证政策适用范围,提高我国吸引外资、

国际人才以及旅游市场的竞争力。适当细化签证和居留种类划分,完善签证和停居留分类管理。加强对外国人入境签证审批统筹工作,有效衔接签证签发与外国人入境后停居留管理。”杨焕宁说。

他表示,近年来,我国加强了外国人在华停居留服务管理。逐步制定外国人永久居留制度,即“绿卡”制度。扩大居留许可签发对象,积极为引进的外籍高层次人才、外籍华人和亲属团聚人员提供在华居留便利。进一步完善了外国人在华就业、留学、外国专家聘用以及外国企业在华设立常驻机构等管理制度,逐步规范不同领域的涉外服务管理工作。按照属地管辖原则,正积极推进将在华外国人纳入实有人口服务管理,加强住宿登记管理,开展法律宣传、服务和走访,提高动态服务管理能力。

工业和信息化部:

电信企业要以更低的价格简化资费结构

□新华社北京4月25日电(记者 朱立毅)

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发展司司长张峰25日表示,将严格规范电信资费的行为,按照更低的价格、更多的选择公开透明这一要求,督促电信企业清理资费套餐,简化资费结构,提高资费的透明度。

张峰说,今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将集中整治乱收费行为,对恶意误导消费者等突出问题,严整电信企业达成垄断协议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严禁通过虚假宣传强行扣费等违规手段非法获利。严禁为垃圾短信提供发送渠道,严禁利用手机终端应

用程序恶意吸费等行为。

工业和信息化部还将严格规范电信资费的行为,按照更低的价格、更多的选择公开透明这一要求,督促电信企业清理资费套餐,简化资费结构,提高资费的透明度。在电信收费过程中要明码标价,准确计费,通过资费的查询、业务发生、费用提醒、网上公示、费用差错退还等有效手段,充分保障消费者的自由选择权和公平交易权,保证用户明明白白消费。

张峰表示,将坚决惩治一批严重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电信企业,对违法违规、屡纠屡犯的企业将责令停业整顿,并通过新闻媒体进行曝光。

“十二五”末 城市家庭平均带宽将超20兆

□据《人民日报》

2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尚冰接受中国政府网在线访谈,就宽带普及等热点话题与网友进行了交流。

尚冰说,国家对宽带发展非常重视,启

动了宽带普及提速工程。到“十二五”末期,我国要实现宽带接入用户2.5亿户,在宽带接入能力上,城市家庭平均达到20兆以上,农村家庭平均达到4兆以上。今年工信部在宽带普及提速工程中规划了专项资金,2012年将实现18000个行政村通宽带。

看本地信息
只上洛阳网

· 权威身份:
中共洛阳市委宣传部主管,洛阳日报报业集团主办,党报优势,新闻权威。

· 超群实力:
十三年成功运营,alexa统计全球排名1.7万,日均IP量8万,日均PV量120余万,全市第一,全省前三。

· 核心优势:
“洛阳社区”人气火爆,注册会员超20万人。

· 荣耀见证:
河南省十佳网站,全国地方门户创新品牌奖,网易理事单位。